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因该事项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害关系，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对上述事项回避表决，本次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事宜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 投保人：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包括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经审批后，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事宜

为提高决策效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

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